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暑假返校打掃行事曆 1130624 修訂

月份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七	0629	0701	0702 202	0703	0704 205	0705	0706
	0707	0708 201	0709 高一二補考 701	0710 高一二補考 801	0711 206	0712 207	0713
	0714	0715 208	0716 210	0717 211	0718 重修自學開始	0719 212	0720
	0721	0722 國九暑輔開始 101	0723 206	0724 113	0725 201	0726 202	0727
	0728	0729 高三暑輔開始 112	0730 101	0731 102			
八					0801 103	0802 104	0803
	0804	0805 702	0806 703	0807 704	0808 705	0809 706	0810
	0811	0812 105	0813	0814 高中新生訓練 107	0815 高中新生訓練 108	0816 國中新生訓練 國九暑輔結束 110	0817
	0818	0819 802	0820 803	0821 804	0822 805	0823 高三暑輔結束 806	0824
	0825	0826	0827 112	0828	0829 校務會議 113	0830 開學典禮 全校大掃除	0901

※一般垃圾及資源回收時間為**每天上午第二節下課 10:00-10:10 鐵皮屋**；逾時不候。

1. 暑假返校打掃到校時間：

- ①集合點名時間：**上午 9:00 整**（學務處衛生組前集合），**注意：超過上午 9:10 者視為未到。**
- ②請依原班級（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返校打掃。
- ③打掃時間為上午 09:00~11:00。（班級打掃完畢後於學務處衛生組前集合，並由副班長點名確認）
檢查未通過則留下打掃至複檢通過為止。

2. 各班依規定時間準時返校，在學務處衛生組前集合後，**由副班長負責點名。**

- ①**請事假者**，應事先以「家長證明」向衛生組辦理請假手續【2831-6675 分機 124】，於開學後另候通知補打掃。
- ②**返校打掃同學一律穿著本校制服或運動服，不可穿著便服到校。**
- ③本學期累計各年級平均名次前 3 名班級 **109、106、111、204、203、209**，依生活教育競賽實施要點，免除暑假期間返校打掃。
- ④本學期累計各年級平均名次後 3 名之班級 **101、113、112、206、201、202**，依生活教育競賽實施要點，於暑假期間增加排定返校打掃 1 次。

3. 國中部返校打掃納入年度服務學習時數。（算 112-2 時數）

4. 請病假（就醫證明）、喪假、公假者，開學後中午另依學校規定時間補打掃 4 次；無故未事先請假不到校打掃者，除依校規處理記警告乙次外，尚須在開學後中午另安排時間補打掃 4 次，未依規定時間完成補打掃者再依校規處理記警告乙次。

5. 高中部返校打掃同學遇到重修自學提前請事假，不接受返校打掃到一半去參加重修自學，視同未打掃。

6. 如遇颱風停班停課，則當日返校打掃取消，但是隔一天或跨週一（工作天）需補打掃。